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为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 子公司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正远")。
- ●本次担保金额分别为 23.75 万美元、123.34 万元人民币,合计约为 293.72 万元人民币(按开立日汇率结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合肥正远提供 担保的累计金额为 458.30 万元 (含本次)。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对外担保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为合肥正 远提供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或等值的其他币种)的连带责任担保(包 括但不限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借款、预付款保函、履约 保函、质保保函、贸易融资额度、银行承兑汇票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 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要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担保事宜。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二) 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正远开具预付款保函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分别为23.75万美元、123.34万元人民币,合计约为293.72万元人民币(按开立日汇率结算),担保期限均为自收到预付款之日起至2025年9月10日止。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及本次担保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名称: 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拓展区方兴大道与玉兰大道 交口泰禾光电厂房
 - 3、法定代表人: 许正胜
 - 4、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 5、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25日
- 6、经营范围:智能包装机械、自动称量机械、智能设备、包装材料以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信息标志、识别及产品防伪防窜、追溯技术、应用软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上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8、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88.82	5,318.72
负债总额	3,779.90	3,329.62
净资产	2,008.92	1,989.10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70.80	5,666.13
净利润	-43.00	46.81

- 9、被担保方与公司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 10、被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因合肥正远业务需要,公司将向银行申请开具合肥正远为被担保人的预付款 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 1、受益人: UNITED STANDARD TERMINAL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金额: 23.75 万美元、123.34 万元人民币,合计约为 293.72 万元人 民币(按开立日汇率结算)。
 - 4、担保期限: 自收到预付款之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止。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正远提供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的 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能够减轻合肥 正远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合肥正远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财务内部 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运行情况,强化担保管理,降低担保风险,本次担保预计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同时,合肥正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状态,本次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0.76%;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金额为458.3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0.3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
- 2、《预付款保函》。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